

商南县农业农村局

商南农函〔2023〕46号

签发人：郑生全

商南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第84号提案办理 情况的复函

王彦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盘活农村闲置土地的建议》（第84号）已收悉。现回复如下：

一是对劳动力转移外出等原因导致的土地闲置。我们将继续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和学习，避免因宣传不到位导致农民对土地资源重要性认识不足。自2019年新修订的《土地管理法》落实以来，我们坚持学习和宣传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》、《农村宅基地法律法规政策汇编》等法律法规，向各镇办下发农村宅基地法律法规政策汇编20余本，督促各镇落实覆盖全县农民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。印发《商南县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商南农发〔2020〕39号），允许进城落户的村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宅基地，鼓励外出精英回归农村，倡导乡贤回乡治村养老，坚持做好

农民的思想引导工作，打牢盘活农村闲置土地的基础。

二是对农业生产效率低下导致的土地闲置。一方面坚持多措并举助力农耕，提高农业生产效率，坚定农民耕种意愿，降低土地抛荒。2022年，我县紧抓耕地和种子两个关键，实施引进玉米小麦等新品种试验18个，积极开展土壤墒情和病虫害监测调查，发布土壤墒情信息7期，病虫害发生信息6期，及时开展病虫害防治和耕地管理，统筹化肥、种子、地膜等农资生产、调动和储备，出动执法人员100多人次，对镇办农资经销店开展打假行动，严防假冒伪劣农资流入田间地头，确保农民获得放心种子和优质农资。另一方面持续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，发展规模经营，实施好优质主导产业发展工程，培育发展休闲观光、农家乐等新型农业，避免土地闲置浪费。目前全县流转土地8万亩，形成以区位优势为依托的金丝峡景区农家乐，开放以资源优势为依托的红色革命旧址，盘活闲置住宅试点村5个，从发展生产上消除因土地资源利用不到位导致土地闲置。

三是对农业基础设施薄弱导致的土地闲置。我们将进一步推进“小田”变“大田”，持续探索解决农村土地细碎化治理方式，发展集中连片经营模式，寻找农村土地流转新经验。在保护农户土地承包权不变的前提下，通过承包土地经营权出租、入股等方式，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、宜机化改造等项目对相对集中的细碎地块进行整合，努力实现土地连片、田块连片，有利于实行全程

机械化作业。同时鼓励有能力的经营主体通过自主、联营、转让等多种方式推进细碎低效土地的改造，解决农户单独耕作难的问题。鼓励农户以土地经营权出租带农企业，实现土地流转规模化和土地效益最大化。

四是对农民种地意愿低导致的土地闲置。我们将全力配合相关部门严厉打击土地空置和房屋空置行为，对浪费土地的行为进行监督，发现浪费及时上报。强化宣传教育，加大对农村田地、房屋空置问题的法律宣传力度，普及土地流转和保护农民权益的相关知识，引导农民树立正确的土地观念，提高农户的土地经营能力。同时，我们将继续加强对农村环境的保护和治理，提高农田的环境质量，减少环境污染对农地的影响，提高农民的种粮效益，减少农民抛荒土地的现象。

感谢您对我县农业农村事业的关注和支持，希望今后您能继续提出宝贵建议，我局将认真吸收研究，推动我县闲置土地利用取得新成效。



主管领导：程谦宏

联系电话：13991491358

经 办 人：杨 璐

联系电话：15235484487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